

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服务

许可证

(公司)：

根据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(建设部令第157号)的有关

规定，经审查，你单位符合规定的许可条件，特发此证。

许可内容：

项目名称：

证书编号：粤建环证 I

有效期：

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发证机关 (盖章)

年 月 日

监督电话：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